

证券代码：835075

证券简称：清源投资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2 月 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全体监事、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股权转让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清源时代”）为公司的控股子

公司，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。公司持有清源时代 57.45%的股权，苏州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清源时代 42.55%的股权。苏州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清源时代 42.55%的股权以 22,350.11 万元的对价对外转让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上述标的股权享有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。现董事会同意公司放弃本次交易中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对于本议案的表决，公司董事汪宏主动回避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1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公司董事汪宏主动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1 日